

海通高收益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 1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报告期间：2024 年 01 月 01 日-2024 年 03 月 31 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4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 | |
|---------|--------------------|
| 投资组合名称: | 海通高收益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合同生效时间: | 2016-08-10 |
| 管理人: |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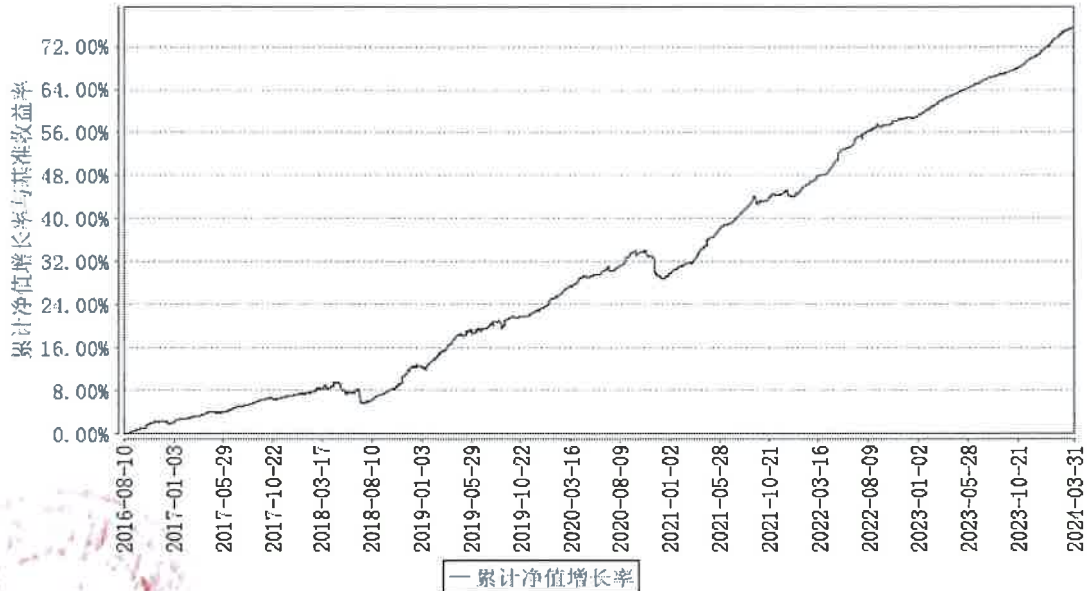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 基本收益率信息

| | 本期末 |
|-----------|----------------|
| 期末资产净值(元) | 231,037,425.00 |
| 本期利润(元) | 5,391,674.26 |
| 份额净值(元) | 1.7876 |
| 份额累计净值(元) | 1.7876 |

(二)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 序号 | 资产类别 | 市值 (元) | 占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 权益投资 | - | 0.00 |
| | 其中：股票 | - | 0.00 |

| | | | |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263,718,361.73 | 98.36 |
| | 其中：债券 | 263,718,361.73 | 98.36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0.00 |
| 3 | 基金 | - | 0.00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 0.00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0.00 |
| 6 | 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合计 | 2,008,249.29 | 0.75 |
| 7 | 其他资产 | 2,383,683.31 | 0.89 |
| 8 | 资产合计 | 268,110,294.33 | 100.00 |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分项占比之和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持仓数量(张) | 市值(元) |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75746 | 21 新湖 01 | 60,000.00 | 6,064,553.42 | 2.62 |
| 2 | 102383360 | 23 富源实业 MTN001 | 52,000.00 | 5,547,385.57 | 2.40 |
| 3 | 032381035 | 23 凯利建设 PPN002 | 50,000.00 | 5,405,795.08 | 2.34 |
| 4 | 143390 | 17 永钢 02 | 50,000.00 | 5,089,684.93 | 2.20 |
| 5 | 252418 | 23 任城 04 | 45,000.00 | 4,894,200.00 | 2.12 |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五)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的杠杆比率（总资产/净资产）为 116.05%。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 投资经理情况

| 投资经理姓名 | 学历 | 证券从业年限 | 主要工作经历 |
|--------|----|--------|--|
| 罗克兵 | 博士 | 7 | 罗克兵先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金融工程学博士，7年证券从业经历，3年投资管理经验。曾任上海海通证券 |

| | | | |
|-----|----|---|---|
| | | |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产品与业务创新部产品经理助理，固定收益二部投资经理助理，现任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专户固收部投资经理。 |
| 莫丽华 | 硕士 | 6 |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硕士，6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分析师、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分析师，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收二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现任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专户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 |
| 黄见秋 | 硕士 | 4 | 2018年9月20日入职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交易部担任债券交易员 2023年7月3日至今，在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专户固定收益部担任投资经理助理 |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1. 宏观经济和债券市场展望

2024年一季度，在2023年末存款利率下调后，市场存在政策利率下调预期，叠加一揽子化债政策后信用债资产荒延续，权益市场回调，年初债券市场走强。随后利率债供给和政策加码预期扰动下，收益率震荡。2月高频数据显示经济弱修复，两会政策目标未超预期，叠加央行提起降准，债券市场进一步走强。3月以来，1-2月经济数据好于预期，地产“小阳春”扰动、特别国债、农商行监管、汇率压力等影响下，收益率进入震荡阶段。

政策方面，1月下旬央行降准，3月两次提及降准有空间。二季度政府债供给进度或将加快，央行可能以公开市场操作或者降准配合。短端政策利率调降可能受汇率因素、美联储延迟降息等因素制约。

展望二季度，债券市场趋势尚未逆转，考虑长端利率债供给、财政政策发力等因素，长端利率债可能进入震荡区间。目前看基本面改善持续性存疑，利率债上行空间可能有限。信用债受资产荒、机构欠配因素影响，可能延续牛市。

2. 投资策略

我们将继续跟踪持仓债券资产，在组合分散投资、期限合理错配的前提下，适时调整投向和久期。城投债仍是我们配置重点，化债和资产荒背景下，信用利差已经大幅压缩，需要警惕尾部回调风险，关注化债措施的实施效果和负面舆情的处理情况。对于尾部城投依然要保持短久期策略。对于化债有明显效果的城投，可以适当延长久期，博取波段和骑乘收益。对于产业债，在经济基本面疲弱的现实下，警惕民企和地产债经营层面的恶化和违约风险的加剧，可以适当配置国企债，增厚组合收益。货币政策方面，受到汇率因素的制约，大幅宽松的可能性较低，适当使用杠杆，警惕流动性冲击。关注中低等级银行永续和二级资本债的投资机会。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注：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报告期内未进行收益分配。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详见托管报告。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 管理费

| | |
|------|---------------------------------------|
| 计提基准 |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0.6% |
| 计提方式 | 每日计提 |
| 支付方式 | 按季支付 |

(二) 托管费

| | |
|------|------------------------------------|
| 计提基准 |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8%年费率计提 |
|------|------------------------------------|

| | |
|------|------|
| 计提方式 | 每日计提 |
| 支付方式 | 按季支付 |

（三）业绩报酬

| | |
|------|---|
| 计提基准 | 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
| 计提方式 | 1、期间年化收益率（R）<8%，计提比例为 0%；2、期间年化收益率（R）≥8%，计提比例为 30% |
| 支付方式 |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因涉及注册登记数据，托管人对业绩报酬不承担复核责任，仅配合执行托管账户资金划付。 |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起，曾丽琼女士、黄世旺先生不再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由原投资经理罗克兵先生、莫丽华女士、黄见秋女士继续管理本集合计划。

（二）公司关联人员持有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计划的总计持有金额为 11,172,639.67 元。

（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本产品投资管理人及关联方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含公募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管理人、托管人及前述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发行的证券（含资产支持证券）或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含资产支持证券）、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2018年3月21日，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称因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11凯迪债”（债券代码为“112048”）、“16凯迪01”（债券代码为“112441”）、“16凯迪02”（债券代码为“112442”）自2018年3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8年5月7日，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其发行的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11凯迪MTN1”，无法按时兑付本息，发生实质性违约。随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连续下调被告一主体信用评级和系争凯迪债券的信用评级。2018年5月25日，召开了“16凯迪01”和“16凯迪02”债券持有人大会；2018年5月29日，召开了“11凯迪债”债券持有人大会。上述债券持有人大会分别通过了债券提前到期、要求发行人提前清偿的议案。据此，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于2018年7月23日向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兑付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凯迪债券及上述凯迪债券对应的未付利息；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11凯迪债”票面本金和利息的清偿，依约定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20年12月17日，凯迪生态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2021年3月15日，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裁定破产重整。2021年6月25日，凯迪生态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我司申报的债权已完成确权。2022年5月12日，凯迪生态召开了合并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对《重整方案》进行了表决。2022年8月10日，凯迪生态合并重整草案未获得债权人会议的表决通过，后续将进行第二次表决。2022年10月24日凯迪生态管理人发布公告称《重整计划》经持有人会议再次表决仍未通过，已向法院提交《重整计划》等待裁定。2022年10月26日，法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

2、泰禾集团于2020年7月5日未能按时全额兑付“17泰禾MTN001”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本金及利息，构成实质违约。违约之后，发行人泰禾集团提出对债权人不利的债务重整方案，我司拒绝并聘请律师提起诉讼，发行人注册地法院（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人民法院）受理后裁定移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管辖。2021年11月9日本案在晋安区法院开庭审理，庭审中被告有意调解并承诺发送调解方案至我司，但后续被告并未发送。2022年1月30日，法院依法作出判决，支持了我司的全部诉请。2022年4月20日，泰禾集团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福州中院驳回了泰禾集团上诉，维持原判。本案经执行后作终本处理，后续泰禾集团如有其他财产将恢复执行。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30日